

中華民國專利證書

新型第 M 382189 號

新型名稱：可以產生位移作動及執行指令程式的機器人

專利權人：亞東技術學院

創作人：許文昌、王惠玲

專利權期間：自 2010 年 6 月 11 日至 2019 年 5 月 17 日止

上開新型業依專利法規定通過形式審查取得專利權
行使專利權依法應提示新型專利技術報告進行警告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局長 王美花

中華民國 99 年 6 月 11 日



注意：專利權人未依法繳納年費者，其專利權自原繳費期限屆滿之次日起消滅。

【11】證書號數：M382189

【45】公告日：中華民國 99 (2010) 年 06 月 11 日

【51】Int. Cl. : B25J5/00 (2006.01)

新型

全 5 頁

【54】名稱：可以產生位移作動及執行指令程式的機器人

【21】申請案號：098208558

【22】申請日：中華民國 98 (2009) 年 05 月 18 日

【72】創作人：許文昌 (TW)；王惠玲 (TW)

【71】申請人：亞東技術學院

ORIENTAL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臺北縣板橋市四川路 2 段 58 號

[57]申請專利範圍

1. 一種可以產生位移作動及執行指令程式的機器人，係可依所儲存的控制指令執行相對應的作動，其包括：一機器人，該機器人由一移動裝置及一從動裝置組構而成，該機器人內部係成型有一容納空間；以及一電腦主機裝置，係組設於該容納空間，該電腦主機裝置具有一中央處理單元，一記憶體單元、一資料存取單元及一資訊傳輸單元分別與該中央處理單元呈資訊連結，該電腦主機裝置；以及一控制主機，將指令程式傳輸至電腦主機裝置；以及藉由該電腦主機裝置驅動該移動裝置及該從動裝置。
2.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1 項所述之可以產生位移作動及執行指令程式的機器人，其中，該控制主機係以有線傳輸方式連接該電腦主機裝置。
3.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1 項所述之可以產生位移作動及執行指令程式的機器人，其中，該控制主機係以無線傳輸方式連接該電腦主機裝置。
4.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1 項所述之可以產生位移作動及執行指令程式的機器人，其中，該移動裝置係為一履帶型的移動組件。
5.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1 項所述之可以產生位移作動及執行指令程式的機器人，其中，該從動裝置係為一機械手臂。
6.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1 項所述之可以產生位移作動及執行指令程式的機器人，其中，該從動裝置係為一視訊裝置。
7.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6 項所述之可以產生位移作動及執行指令程式的機器人，其中，該視訊裝置所擷取之影像資料，係儲存於該電腦主機裝置的該資料存取單元中。
8.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1 項所述之可以產生位移作動及執行指令程式的機器人，其中，該機器人係搭載有一具有影像擷取功能的攝影裝置。
9.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1 項所述之可以產生位移作動及執行指令程式的機器人，其中，該資訊傳輸單元係與一無線傳輸接收裝置連接。

圖式簡單說明

第 1 圖，為本創作之立體外觀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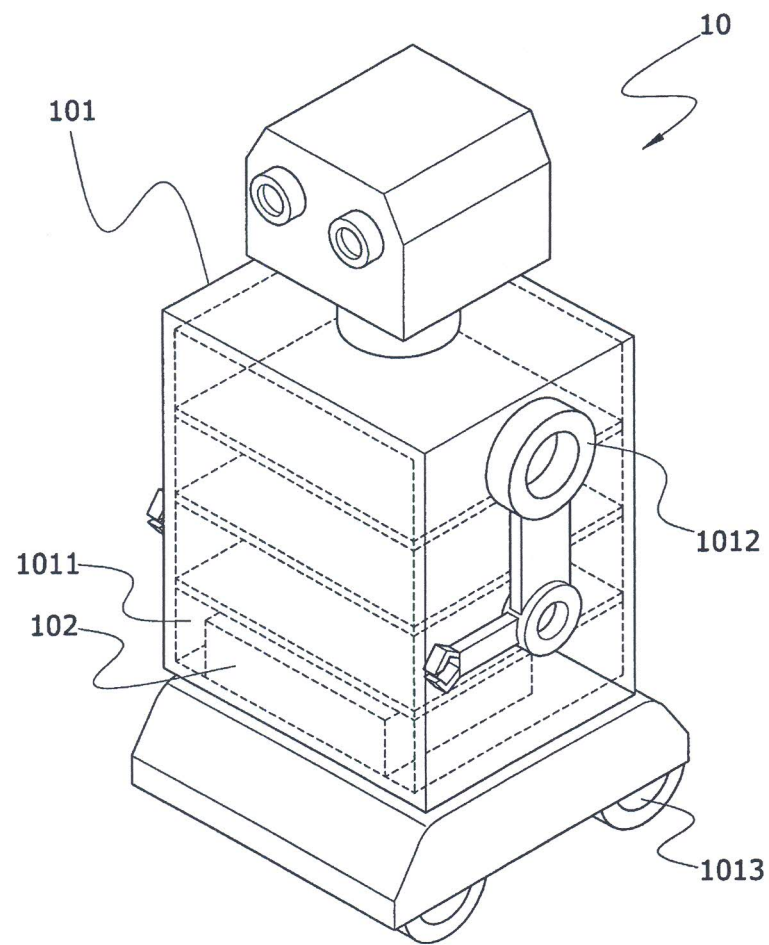
第 2 圖，為本創作之實施流程示意圖。

第 3 圖，為本創作之較佳實施例(一)。

第 4 圖，為本創作之較佳實施例(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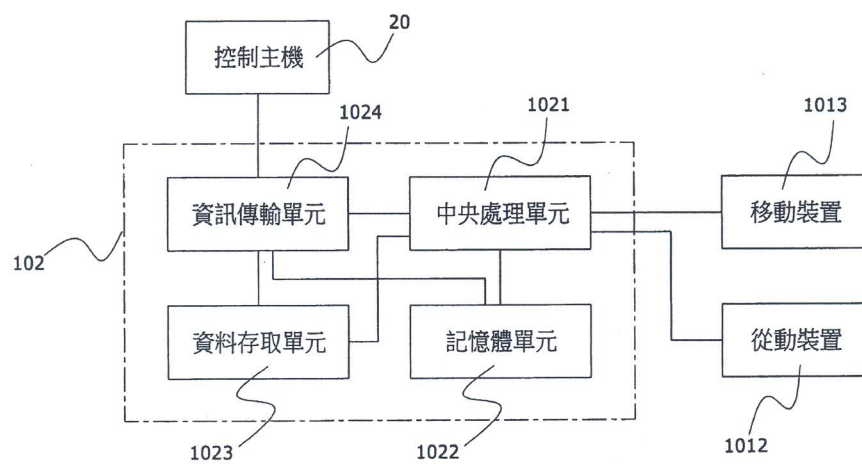
第 5 圖，為本創作之較佳實施例(三)。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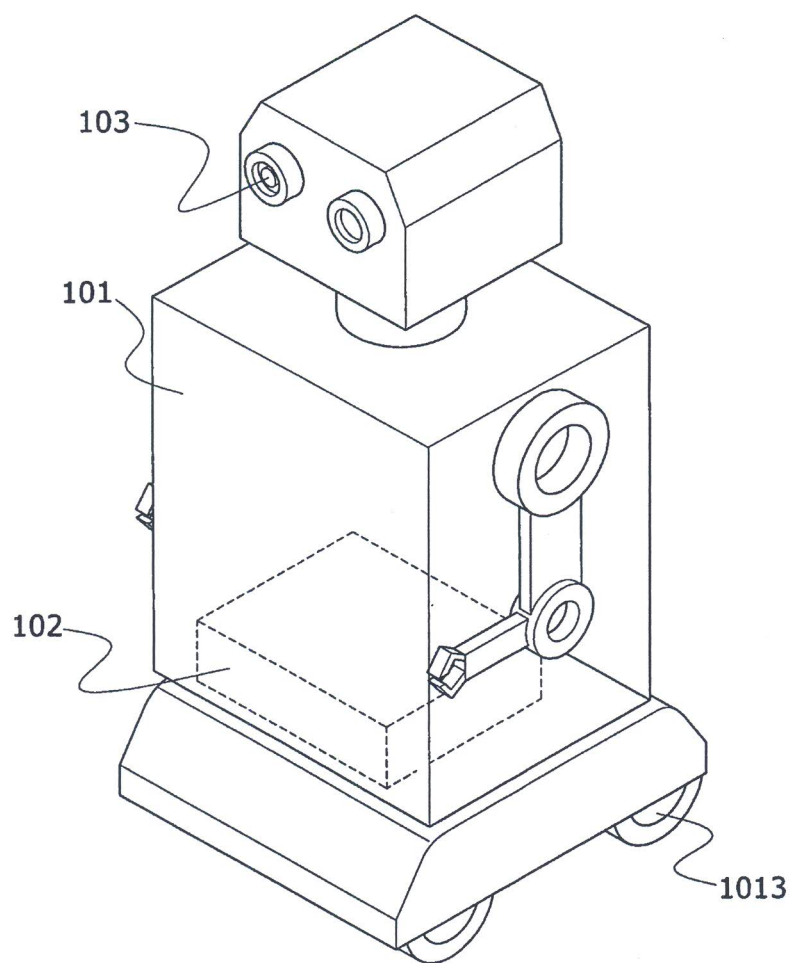
第1圖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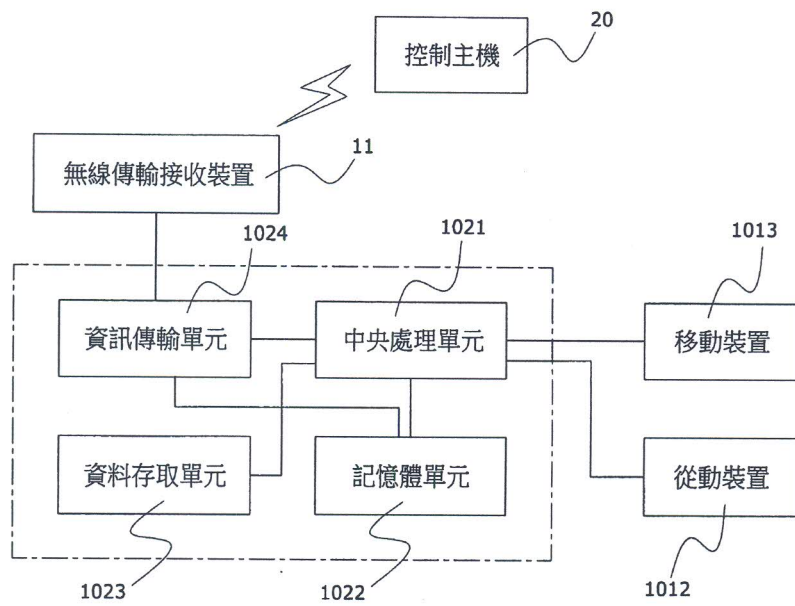
第2圖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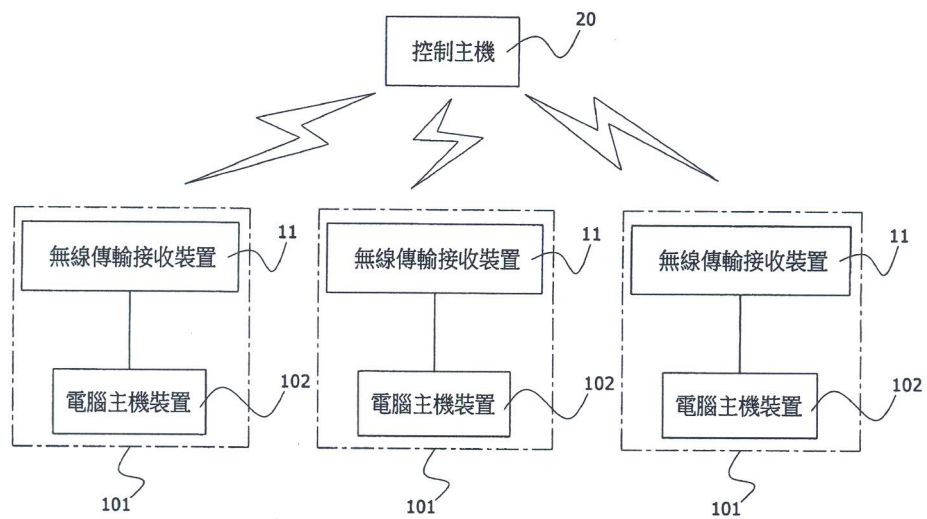


第3圖

(5)



第4圖



第5圖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函

機關地址：台北市辛亥路2段185

號3樓

傳 真：(02)23779875

234 掛號

臺北縣永和市福和路353號11樓之18

受 文 者：亞東技術學院（代收人：黃
茂時 先生）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9年6月11日發文

發文文號：(99)智專一(一)證字第

09970977510號

0997097751001

速 別：

密等及解密條件：

附件：專利證書1紙

主旨：發給第098208558號專利案新型M382189號專利證書1紙，
自民國102年起，每年應於6月10日屆期前繼續繳納年費，
請 查照。

說明：依99年5月13日所繳證書費及第1至第3年年費辦理。（請注
意背面說明）

正本：亞東技術學院
（代收人：黃茂時 先生）

局長 王 美 花

依照分層負責規定
授權單位主管決行